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謝巧莉

電話：05-5522404

傳真：05-5350800

電子信箱：60418@ylc.edu.tw

受文者：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二字第11005090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09學年度第2學期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辦作業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2月9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014066號辦理及本府110年2月9日府教學二字第1102410150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
二、請符合申請之學校依照要點規定，填妥申請表件依限向本府提出申請（請勿直接函送長億高中），逾期申請者，不予受理。申請方式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學業優秀獎學金：109學年度第2學期請於110年3月10日前逕送本府教育處彙辦。

（二）才藝優秀獎學金：110年4月1日前逕送本府教育處彙辦。

（三）個人單項才藝優秀獎學金之申請人需檢附109年4月16日至110年4月15日參加教育部（含各司處）或國教署辦理之全國性個人才藝競賽獲獎證件文件影本。

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



1100000565

(四)團體賽特殊才藝獎學金之申請人需檢附109年4月16日至110年4月15日參加參加教育部（含各司處）或國教署辦理之全國性競賽，獲團體獎前三名證件文件影本。

三、請學校承辦人確實審核申請人應具有原住民身分，未具原住民身分者，則不符合申請資格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